

北京双杰电气股份有限公司

关于大股东部分股份解除质押的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北京双杰电气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接到公司持股5%以上的股东赵志兴先生的通知，获悉其所持有本公司的部分股份与东北证券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东北证券”）办理了解除质押手续，具体事项如下：

一、股东股份本次解除质押的基本情况

单位：万股

股东名称	是否为控股股东或第一大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	本次解除质押股份数量	占其所持股份比例（%）	占公司总股本比例（%）	起始日	解除日期	质权人
赵志兴	是	277.00	8.70	0.47	2017/10/13	2020/1/20	东北证券

二、股东股份累计质押的情况

1、截至公告披露日，上述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所持质押股份情况如下：

单位：万股

股东名称	持股数量	持股比例（%）	累计质押股份数量	占其所持股份比例（%）	占公司总股本比例（%）	已质押股份情况		未质押股份情况	
						已质押股份限售和冻结数量	占已质押股份比例（%）	未质押股份限售和冻结数量	占未质押股份比例（%）
赵志宏	9,294.83	15.87	8,076.98	86.90	13.79	6,960.61	86.18	10.52	0.86
赵志兴	3,185.08	5.44	580.59	18.23	0.99	580.59	100.00	1,808.22	69.43
赵志浩	3,185.08	5.44	2,843.61	89.28	4.85	2,388.81	82.43	0	0
合计	15,664.99	26.75	11,501.18	73.42	19.64	9,930.01	86.34	1,818.74	43.68

2、截至本公告日，赵志兴先生质押的股份不存在平仓风险。

三、备查文件

1、东北证券出具的《股票质押式回购交易协议书》；

2、深交所要求的其他文件。

特此公告。

北京双杰电气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20年1月20日